

广东药科大学 2024 年澳门保送生招生简章

一、学校简介

广东药科大学创建于 1958 年，是全国三所药科大学之一，是华南地区最早开办药学系列专业的高等学府。

现有广州（大学城、赤岗、宝岗）、中山和云浮三大校区五个校园，占地面积 5300 亩。建有 22 个学院(部)、3 个研究所（中心），拥有 2 家直属附属三级甲等医院，全日制在校生约 2.6 万人。

学校开设 49 个本科专业，是全国药学类专业最齐全的高校之一，其中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6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5 个。学科布局涵盖医、理、工、管、经、文、法 7 个学科门类。

学校建有广东省攀峰重点学科、广东省优势重点学科、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重点学科等省部级重点学科 7 个，以药学、中西医结合为龙头的大药学、大健康学科群优势明显。拥有中西医结合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药学、预防医学等 5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7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临床医学、化学、药理学与毒理学、农业科学、生物学与生物化学等 5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中西医结合 2021、2022 年软科排名居全国第 4。

学校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培养以维护健康、呵护生命为己任，专业基础扎实，具有实践能力与创新精神的药医及相关领域高素质人才。

学校坚持对外开放，先后与五大洲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50 多所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建立了合作与交流关系。大力发展来华

留学生教育，招收包括俄罗斯、印度、南非等 20 多个国家的各类留学生。积极扩大教育对外开放，与国（境）外合作院校开展学生互派、联合培养等交流项目，为学生提供丰富的国际化成长平台。学校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工作，多举措助力港澳台学生成长和进步，全方位为港澳台学生建立学习、交流和分享的平台。成立了港澳台同学部，定期为学生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开展有针对性的就业或升学指导。港澳台学生在校期间，学费、住宿费等与内地（祖国大陆）学生一致，并与内地（祖国大陆）学生一起学习、生活。港澳台学生入学后可以申请教育部设立的台港澳侨专项奖学金或学校各类奖学金。

二、招生计划和专业

1. 招生计划：5 名。

2. 招生专业：详见《广东药科大学 2024 年澳门保送生招生专业表》（见附件）。

三、保送条件

符合中国内地高校联合招收澳门保送生报名条件，心理和身体健康、思维开阔、具有较扎实理论基础及良好主动学习能力的学生。

四、考核方式及录取原则

1. 考核方式：综合素质面试。

2. 录取原则：学校根据考生报考志愿、面试表现及本校要求，择优录取。

五、学费及住宿费

1. 学费：文科类专业 5510 元/学年，理工外语类专业 6230 元/学年，医学类专业 6960 元/学年，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8000 元/学年。

2. 住宿费：约 800 元—1700 元/学年。

学费及住宿费如有变动，以学校最新公布为准。

六、其他说明

1. 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报到，入学报到时间及相关要求以录取通知书及入学指南上规定的为准。

2. 新生入学后，按照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学生，依照招生工作有关规定处理。

3. 新生入学后需接受体检。体检受限专业，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不符合要求的，取消其入学资格；仅专业受限者，可以商转其他不受限专业。

4. 凡具有广东药科大学正式学籍的学生，在规定修业期限内，完成规定的课程修读学分，达到毕业要求者，颁发广东药科大学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广东药科大学学位并颁发学位证书。

七、联系方式

广东药科大学港澳台和外事工作部

地址：广州市广州大学城外环东路 280 号广东药科大学教学
楼 C 区 202 室

邮政编码：510006

电话：（8620）39352082 传真：（8620）39352082

电邮：admission@gdpu.edu.cn

学校主页：<http://www.gdpu.edu.cn>

招生资讯网：<https://gjhlhzc.gdpu.edu.cn/lxgy/gatzs.htm>

广药大招生微信公众号：GDPUGlobal

广东药科大学 2024 年澳门保送生招生专业表

序号	学院名称	招生大类（专业）名称	科类	学制
1	药学院（临床药学院）	药学类（含药学、药物制剂、药物分析、 药物化学）	理工	四年
		临床药学	理工	五年
		制药工程	理工	四年
2	中药学院（中药资源学院）	中药学类（含中药学、中药制药）	理工	四年
		中药学	理工	四年
		中药资源与开发	理工	四年
		中草药栽培与鉴定	理工	四年
4	生命科学与生物制药学院	生物科学类（含生物科学、生物技术）	理工	四年
		生物工程类（含生物工程、生物制药）	理工	四年
		海洋药学	理工	四年
5	第一临床医学院	临床医学	理工	五年
		口腔医学	理工	五年
		中西医临床医学	理工	五年
		医学检验技术	理工	四年
6	公共卫生学院	预防医学	理工	五年
		卫生检验与检疫	理工	四年
7	护理学院	护理学	理工	四年
8	健康学院	康复治疗学	理工	四年
		健康服务与管理	理工	四年
9	中医学院	中医学	理工	五年

10	食品科学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	理工	四年
		食品质量与安全	理工	四年
11	医药化工学院	化妆品科学与技术	理工	四年
		应用化学	理工	四年
		化学工程与工艺	理工	四年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理工	四年
12	医药商学院	药事管理	理工	四年
		国际经济与贸易	文理兼招	四年
		经济学	文理兼招	四年
		工商管理类(含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	文理兼招	四年
		电子商务	文理兼招	四年
		公共事业管理	文理兼招	四年
		物流管理	文理兼招	四年
13	外国语学院	英语	文理兼招	四年
14	医药信息工程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医药软件服务外包特色班)	理工	四年
		生物信息学	理工	四年
		数字媒体技术	理工	四年
		智能医学工程	理工	四年
		电子信息工程	理工	四年
		生物医学工程	理工	四年

说明 1: 招生专业(类)名称等如有变动,以港澳台招生资讯网最新公布为准。

说明 2：学校按大类招生的专业，学生入学后按照所在院系专业教育培养方案和要求进行专业分流，确定培养专业。

说明 3：学生需参加新生入学体检。体检受限专业，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医学类及化学、生物等相关专业不招收色盲色弱学生，请考生留意。